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整

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 2 號(園區同業公會 202 會議室)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份總數合計 38,371,669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股數 2,829,856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74,976,693 股之 51.17%

出席董事：翁佳祥、鍾文凱、吳宏男。

出席董事：蔡文惠(以視訊方式參加)。

出席獨立董事：陳勝源、林一峰、侯明坤(以視訊方式參加)。

列席：曾渼鈺會計師、汪家倩律師。

主　　席: 董事　翁佳祥　　紀　　錄: 王怡佳

宣布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致詞:略。

一、 報告事項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二、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承認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經 110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渼鈺會計師及呂倩慧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經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

2.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37,783,348 權，贊成權數 36,279,103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01%，反對權數 18,525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485,72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由：承認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說明: 1. 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 110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2. 本公司期初待彌補虧損為 325,251,635 元，加計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1,454 元，109 年度稅後淨損 61,358,348 元，待彌補虧損合計為 386,538,529 元。

3. 依據公司法第 211 條規定，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於本次股東常會報告。

4.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37,783,348 權，贊成權數 36,273,711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00%，反對權數 20,911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488,726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三、 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減資彌補虧損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749,766,930 元，分為 74,976,693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為改善財務結構，擬辦理減少資本額新臺幣 386,538,520 元用以彌補累積虧損，銷除已發行股份 38,653,852 股，減資比率 51.55449%，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363,228,410 元。

2. 本案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依減資換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每仟股減少 515.5449 股(即每仟股換發

484.4551 股)，減資後未滿一股之畸零股，股東可自減資換股停止過戶日前五日至停止過戶日前一日，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整股之登記，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者，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按面額折付之畸零股款將做為劃撥手續費，其減少總股份不足之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3.本案俟股東會通過後，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減資換股基準日、嗣後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審核要求及其他相關未盡事宜，致減資比例因此發生變動而須調整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公司法或其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4.本次減資換發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37,783,348 權，贊成權數 36,273,508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00%，反對權數 24,372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485,468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由：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1.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擬提請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並於股東會決議後一年內向主管機關申報並於主管機關核准後，得視實際需求一年內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2.員工獲配資格條件及得獲配之股數：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資格，以本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實際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及其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等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他管理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由董事長核訂後，提請董事會決議之。單一認股權人，其得認購或配發之股數限制，悉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十條之九規定辦理。

3.發行總額：普通股 1,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

4.發行條件：

(1)發行價格：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無償發行，發行價格 0 元。

(2)既得條件：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按下列時程及本次獲配股數之比例解除其受領新股之權利限制：

獲配後任職屆滿一年：20%

獲配後任職屆滿二年：30%

獲配後任職屆滿三年：50%

(3)發行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新股。

(4)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依附件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處理之。

5.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專業人才、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更高之公司及股東利益，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可能費用化金額、對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1)可能費用化之金額：

若以 110 年 4 月 13 日(董事會召集通知寄發前一交易日)收盤價新臺幣 21.8 元換算減資後每股價格 45.0 元，設算可能費用化總額約為新臺幣 45,000 仟元。

依既得條件，暫估第一年～第三年每年可能費用化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9,000 仟元、13,500 仟元、22,500 仟元，惟實際費用化金額以給予日之公允價值計算之。

(2)對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依本公司預計減資彌補虧損後之發行股份總數 36,322,841 股為計算基礎，暫估第一年～第三年對公司每股盈餘可能減少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0.24 元、0.37 元、0.62 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之稀釋作用尚未過大，故對股東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7.員工獲配或認股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請詳附件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之規定。

8.本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如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核定需要變更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37,783,348 權，贊成權 36,273,069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00%，反對權數 21,842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488,437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　提）

案由：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1.本公司為擴大未來產品之銷售，並考量集資成本之時效性、便利性、發行成本及股權穩定等因素，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總額不超過 8,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

2.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應不低於本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參考價格)之八成，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擬授權董事會日後洽特定應募人及當時市場情況及下列訂價原則訂定之。

(1)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前述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故其價格訂定應屬合理。

3.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1)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應募對象，將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擬視市場狀況及本公司需求引進策略性投資人，目前尚未洽定應募人。

(2)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A.選擇方式與目的：

電子產業變化迅速，科技發展日新月異，公司除積極提升研發量能以面對整體環境的挑戰，並與客戶緊密合作以期在激烈之競爭環境中掌握先機。

本公司希望引進相關產業之策略性投資人，除可挹注資金以提高研發量能，另計畫搭配既有供應鏈及客戶營運方向，提升整體產銷量能，進而增加獲利。

B.必要性：

本公司除深耕筆記型電腦之內崁式控制器相關研發及應用，亦開發消費性電子產品方面之新產品並加強推廣利基型產品，開發多角應用層面，因此考量公司長期發展必要，擬引進對公司未來發展有助益之策略合作夥伴，共同達成公司長期發展目標，確保公司長遠發展無虞，故本次擬尋求適當之策略性投資人以協助本公司提升研發量能並注資充實營運資金，將有助於本公司永續經營與發展。

C.預計效益：

藉由應募人之加入可提升營運效益、降低生產成本、強化產業地位、提升產品銷售數量，並強化財務結構，以提高本公司長期競爭力，對於股東權益將有正面助益。

4.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本公司為衡量市場狀況，募集資本之時效性、可行性、發行成本及與公開募集相較，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故不採用公開募集方式，爰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辦理私募普通股。

(2)私募額度：預計私募普通股8,000,000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相關事項，擬授權董事會得視募集實際情形，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第一次預計發行5,000,000股，第二次預計發行3,000,000股。

(3)各分次辦理私募資金之用途：充實公司未來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及因應其他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

(4)各分次預計達成效益：本計劃執行將強化財務結構，提升營運效益並強化產業地位、提升長期競爭力，對於股東權益將有正面助益。

5. 本次私募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或任何與本次私募有關未盡事宜，如因主管機關核示或法令修改而需要變更時，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6. 本次私募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或任何與本次私募有關未盡事宜，包括實際私股數、實際私募價格、應募人之選擇、基準日、發行條件、計畫項目、資金用途及進度、預計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等，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項，擬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及辦理，未來如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要求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7. 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至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應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請參閱附件六。

8. 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依法提請股東會決議。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37,783,348 權，贊成權 36,279,232 權，占表決總權數 96.01%，反對權數 22,683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481,433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四、 臨時動議: 無。

五、 散會：同日上午 9 點 37 分。

(本次股東會常會記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附件一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謹將本公司一〇九年度之營運狀況說明如下：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結果：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一〇九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636,513 仟元，較一〇八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559,933 仟元，營業收入增加 76,580 仟元。毛利率為 22.92%，較一〇八年度 21.67%提升。營業費用為 171,493 仟元，較一〇八年度 182,987 仟元減少 11,494 仟元，主要為撙節費用支出所致。營業淨損為 25,572 仟元，較一〇八年度之營業淨損 61,635 仟元減少損失 36,063 仟元。營業外支出為 35,786 仟元，主要為匯兌損失 35,384 仟元影響所致。稅前淨損為 61,638 仟元，較一〇八年度稅前淨損 65,253 仟元損失減少 3,895 仟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惟實際營運結果優於內部年度規劃。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合　併		個　體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資產報酬率	-6.67%	-6.89%	-6.68%	-6.89%
權益報酬率	-13.03%	-12.21%	-13.03%	-12.21%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8.18%	-8.70%	-8.18%	-8.70%
純益率	-9.64%	-11.65%	-9.65%	-11.65%
每股盈餘(元)	(0.82)	(0.87)	(0.82)	(0.87)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產品研發均符合年度規劃的進度，期間與客戶持續溝通以改善產品規格需求，並成功導入量產。一一〇年度策略研發重點在持續增進產品效能及改善良率。

二、一一〇年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持續深耕筆記型電腦之內崁式控制器相關研發及應用，積極鞏固現有客戶並持續擴張客戶群；在消費性電子產品方面，持續開發新產品並加強推廣利基型產品，開發多角應用層面，加深與主要客戶的合作。

(二)營業目標：全年營業額成長目標為 9%。

(三)重要產銷政策：優化產品製造流程，降低成本及提升毛利率，擴大既有產品應用，強化與客戶及供應鏈的關係，以維持產品市佔率及縮短產品開發時程。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公司持續調整體質以因應市場快速變動，未來仍以個人電腦相關產品為主軸，加強橫向開發多元應用，著重加速新產品開發時程，改善產品品質、縮短交期及售後服務能力。供應鏈關係為近幾年的營運重點，目標為加深合作開發關係並取得穩定產能。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電子產業變化迅速，科技發展日新月異，迅杰除隨時掌握產業脈動外，更重視提升研發量能，思及產品佈局及市場行銷均以中長期為規劃考量，加上靈活彈性的經營策略以面對整體環境的挑戰，並與客戶緊密合作以期在激烈之競爭環境中掌握先機。

迅杰隨著過去幾年調整營運方針以及持續的內部流程優化，在一〇九年看見公司營運逐步的朝正向改變。然持續一年多的 COVID-19 疫情，全球疫情一度極為嚴峻並對人類生活影響甚鉅，但也使得個人、商務、教育等對電子產業尤其是個人筆記型電腦相關的產品更為依賴。過去一年台幣強勢上漲，使公司產生 35,393 仟元兌換損失，為因應匯率變動之影響，公司除採取自然避險之外並使用外幣借款方式管理匯率風險。公司對未來一年樂觀看待，並積極準備策略性的發展及成長。

董事長：翁佳祥　　經理人：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附件二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前述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渼鈺會計師及呂倩慧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前述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KPMG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30078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之客戶主要係屬銷售個人電腦系統或消費性電子產品等領域，由於科技快速變遷、產業競爭激烈及產品汰換速度加快，其相關產品之銷售價格及需求可能會下降。因此，存貨備抵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核對存貨庫齡報表之完整性，及執行抽樣測試最後有效異動單據與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及核算其提列備抵損失金額之合理性；針對庫齡天數較長(如一年以上)之存貨，檢視其期後銷售狀況以驗證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評價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對於合併公司係屬重大，管理階層採用IFRS 9簡化作法按應收帳款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其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依客戶財務狀況、歷史收款記錄及應收帳款帳齡等，並考量產業及經濟狀況進行前瞻性調整以反映預期信用損失。因此，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有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及評估前瞻性調整之合理性，重新核算管理階層提列備抵損失。另，核對期末逾期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評估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是否適足與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曾渙鈺

呂倩慧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　國　一一〇　年　三　月　十一　日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9.12.31 金額	109.12.31 %	108.12.31 金額	108.12.31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88,059	22	97,750	1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六)及八)	168,414	19	166,141	19
1180	應收關係人款淨額(附註六(三)、(十六)、七及八)	21,180	2	14,584	2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45,398	17	229,079	26
147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7,662	2	20,281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八)及八)	291,665	33	312,155	36
		832,378	95	839,990	96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12,509	2	8,854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15,408	2	5,45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3,573	-	3,573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5,782	1	5,640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八)及八)	3,323	-	3,200	-
		40,595	5	26,718	4
	資產總計	**$ 872,973**	**100**	**866,708**	**100**

	負債及權益	109.12.31 金額	109.12.31 %	108.12.31 金額	108.12.31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三)、(九)及八)	$ 301,449	36	291,149	34
2170	應付帳款	69,865	8	41,494	5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七)	3,932	-	5,624	1
2201	應付薪資	12,998	1	8,63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6,849	1	3,25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10,248	1	12,644	2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7,273	1	-	-
		412,614	48	362,802	43
	非流動負債：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10,910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39	-	2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9,057	1	2,289	-
		20,006	2	2,316	-
	負債總計	432,620	50	365,118	43
	權益(附註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749,767	86	749,767	87
3200	資本公積	81,967	9	81,967	9
3350	累積虧損	(386,539)	(44)	(325,252)	(38)
3400	其他權益	(4,842)	(1)	(4,892)	(1)
	權益總計	440,353	50	501,590	5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72,973**	**100**	**866,708**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佳祥　　經理人：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636,513	100	559,93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490,593	77	438,581	78
	營業毛利	145,920	23	121,352	22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七)、(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8,537	8	57,945	10
6200	管理費用	59,857	9	65,148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2,417	10	59,883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81	-	11	-
	營業費用合計	171,492	27	182,987	33
	營業淨損	(25,572)	(4)	(61,635)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八))	(35,384)	(6)	(9,788)	(2)
7100	利息收入	2,956	-	9,322	2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一))	(3,358)	(1)	(3,152)	(1)
		(35,786)	(7)	(3,618)	(1)
	稅前淨損	(61,358)	(11)	(65,253)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	-	-	-
	本期淨損	(61,358)	(11)	(65,253)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71	-	27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1	-	27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	-	(3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三))	(12)	-	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0	-	(2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1	-	24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1,237)**	**(11)**	**(65,005)**	**(12)**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 (0.82)**		**(0.8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佳祥　　經理人：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累積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749,767	81,967	(260,272)	133	(5,000)	(4,867)	566,595
本期淨損	-	-	(65,253)	-	-	-	(65,2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73	(25)	-	(25)	2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64,980)	(25)	-	(25)	(65,00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49,767**	**81,967**	**(325,252)**	**108**	**(5,000)**	**(4,892)**	**501,590**
本期淨損	$ -	-	(61,358)	-	-	-	(61,3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71	50	-	50	1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61,287)	50	-	50	(61,237)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49,767**	**81,967**	**(386,539)**	**158**	**(5,000)**	**(4,842)**	**440,35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佳祥　　經理人：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61,358)	(65,25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421	13,504
攤銷費用	-	1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681	11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1,390	8,487
利息費用	3,358	3,152
利息收入	(2,956)	(9,322)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失(利益)淨額	(71)	8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823	16,0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2,946)	(664)
應收關係人款增加	(6,596)	(9,196)
存貨減少(增加)	82,291	(123,730)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增加)	2,620	(3,9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5,369	(137,57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8,371	(64,343)
應付關係人款減少	(1,692)	(4,593)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1,739	(3,1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418	(72,1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3,787	(209,69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5,252	(258,916)
收取之利息	3,136	9,503
支付之利息	(3,335)	(3,1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5,053	(252,533)

(續下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佳祥　　經理人：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95)	(4,42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4)	31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0,310	(17,39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7)	(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894	(21,51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55,334	447,929
短期借款減少	(345,034)	(402,2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1,817)	-
租賃本金償還	(6,180)	(7,15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303	38,57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9	(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0,309	(235,5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7,750	333,2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8,059**	**97,75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佳祥　　經理人：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30078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戶主要係屬銷售個人電腦系統或消費性電子產品等領域，由於科技快速變遷、產業競爭激烈及產品汰換速度加快，其相關產品之銷售價格及需求可能會下降。因此，存貨備抵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核對存貨庫齡報表之完整性，及執行抽樣測試最後有效異動單據與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及核算其提列備抵損失金額之合理性；針對庫齡天數較長(如一年以上)之存貨，檢視其期後銷售狀況以驗證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評價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對於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管理階層採用IFRS 9簡化作法按應收帳款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其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依客戶財務狀況、歷史收款記錄及應收帳款帳齡等，並考量產業及經濟狀況進行前瞻性調整以反映預期信用損失。因此，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有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及評估前瞻性調整之合理性，重新核算管理階層提列備抵損失。另，核對期末逾期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評估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是否適足與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

KPMG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曾漢鈺

呂倩慧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8) 台財證 (六) 第 18311 號
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　國　一一〇　年　三　月　十一　日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9.12.31 金　額	109.12.31 %	108.12.31 金　額	108.12.31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83,726	21	96,906	1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七)及八)	168,205	19	165,691	19
1180	應收關係人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七)、七及八)	21,848	3	14,584	2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45,398	17	229,079	27
147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4,903	2	17,55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九)、七及八)	292,032	33	312,521	36
		826,112	95	836,338	9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6,274	1	3,61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12,509	1	8,854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14,538	2	5,16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3,573	-	3,573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5,782	1	5,640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九)及八)	3,186	-	3,054	-
		45,862	5	29,902	3
	資產總計	**$ 871,974**	**100**	**866,240**	**100**

	負債及權益	109.12.31 金　額	109.12.31 %	108.12.31 金　額	108.12.31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三)、(十)及八)	$ 301,449	35	291,149	33
2170	應付帳款	69,865	8	41,494	5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七)	3,932	-	5,624	1
2201	應付薪資	12,922	2	8,47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6,235	1	2,96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六))	10,208	1	12,629	2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7,273	1	-	-
		411,884	48	362,334	42
	非流動負債：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10,910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39	-	2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8,788	1	2,289	-
		19,737	2	2,316	-
	負債總計	431,621	50	364,650	42
	權益(附註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749,767	86	749,767	87
3200	資本公積	81,967	9	81,967	9
3350	累積虧損	(386,539)	(44)	(325,252)	(37)
3400	其他權益	(4,842)	(1)	(4,892)	(1)
	權益總計	440,353	50	501,590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71,974**	**100**	**866,240**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佳祥　　經理人：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636,046	100	559,92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490,593	77	438,581	78
	營業毛利	145,453	23	121,342	22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八)、(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8,537	8	57,945	10
6200	管理費用	57,408	9	62,118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2,417	10	59,883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81	-	11	-
	營業費用合計	169,043	27	179,957	32
	營業淨損	(23,590)	(4)	(58,615)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	(35,431)	(6)	(9,784)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附註六(五))	(1,967)	-	(3,052)	(1)
7100	利息收入	2,948	-	9,320	2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二))	(3,318)	(1)	(3,122)	(1)
		(37,768)	(7)	(6,638)	(2)
	稅前淨損	(61,358)	(11)	(65,253)	(12)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	-	-	-
	本期淨損	(61,358)	(11)	(65,253)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71	-	27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1	-	27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	-	(3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12)	-	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0	-	(2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1	-	24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1,237)**	**(11)**	**(65,005)**	**(12)**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 (0.82)**		**(0.8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佳祥　　經理人：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累積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749,767	81,967	(260,272)	133	(5,000)	(4,867)	566,595
本期淨損	-	-	(65,253)	-	-	-	(65,2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73	(25)	-	(25)	2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64,980)	(25)	-	(25)	(65,00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49,767**	**81,967**	**(325,252)**	**108**	**(5,000)**	**(4,892)**	**501,590**
本期淨損	$ -	-	(61,358)	-	-	-	(61,3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71	50	-	50	1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61,287)	50	-	50	(61,237)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49,767**	**81,967**	**(386,539)**	**158**	**(5,000)**	**(4,842)**	**440,35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佳祥　　經理人：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61,358)	(65,25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785	12,791
攤銷費用	-	1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681	11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1,390	8,487
利息費用	3,318	3,122
利息收入	(2,948)	(9,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1,967	3,052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失(利益)淨額	(71)	8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122	18,3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3,195)	(214)
應收關係人款增加	(7,264)	(9,196)
存貨減少(增加)	82,291	(123,730)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增加)	2,653	(3,8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4,485	(137,03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8,371	(64,343)
應付關係人款減少	(1,692)	(4,593)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1,805	(3,3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484	(72,2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2,969	(209,31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5,733	(256,223)
收取之利息	3,128	9,501
支付之利息	(3,296)	(3,0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5,565	(249,812)

(續下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佳祥　　經理人：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56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95)	(4,42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25)	31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0,310	(17,39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7)	(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320	(21,51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55,334	447,929
短期借款減少	(345,034)	(402,2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1,817)	-
租賃本金償還	(5,548)	(6,44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935	39,2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6,820	(232,0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6,906	328,9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3,726**	**96,906**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翁佳祥　　經理人：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附件四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合　　計
期初保留盈餘	$ (325,251,635)
加：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1,454
一〇九年度稅後淨損	(61,358,348)
本期待彌補虧損	(386,538,529)

董事長：翁佳祥　　經理人：鍾文凱　　會計主管：趙淑雯

附件五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一、發行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科技/專業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本辦法主要依據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

二、發行事項

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申報，並自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董事長定之。

三、員工之資格條件及獲配股數

（一）資格條件：本公司之員工，且具備特殊貢獻及公司營運發展所需之關鍵人才。實際得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及其得獲配股份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他管理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由董事長核訂後，提請董事會決議之。惟具董事及經理人身份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

（二）獲配股數：單一員工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加計其累計被給予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之合計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其累計被給予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但經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核准者，單一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得不受前開比例之限制。

四、發行總數

依本辦法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普通股 1,000,000 股，每股票面金額新臺幣 10 元，總額新臺幣 10,000,000 元。

五、發行條件

（一）發行價格：每股新臺幣 0 元發行，即無現金對價之無償配發予員工。

（二）既得條件：

1.服務年資與個人績效條件皆達成者：

(1)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年仍在職，且員工個人績效達「符合預期」(含)以上，可既得 20%股份。

(2)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二年仍在職，且員工個人績效達「符合預期」(含)以上，可既得 30%股份。

(3)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三年仍在職，且員工個人績效達「符合預期」(含)以上，可既得 50%股份。

2.員工自獲配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等重大過失者，公司有權就其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3.本辦法所稱獲配及屆滿時程起算日為當次增資基準日。

（三）發行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新股。

（四）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應依下列方式處理：

1.離職(自願離職、資遣、開除)—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2.退休—自退休日起，視為達成退休當年度既得條件，依本條第(二)項所述股份比例解除該年度限制；其餘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退休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3.死亡—自死亡日起，視為達成死亡當年度既得條件，依本條第(二)項所述股份比例解除該年度限制，並由法定繼承人，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依約定取得股份；其餘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死亡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4.因受職業災害殘疾或死亡者

(1)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離職日起，視為達成既得條件，不受本條第(二)項既得條件之限制。

(2)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員工死亡日起，視為達成既得條件，不受本條第(二)項既得條件之限制，並由法定繼承人，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依約定取得股份。

5.調職—如員工自行請調或經本公司派任轉調至本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子公司時，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由董事長核定是否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並得於本條第(二)項既得條件之時程比例範圍內，核定其達成既得條件比例及時限。經核定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者，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6.留職停薪—凡經本公司核准辦理留職停薪之員工，如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三年期間內復職，於復職當年達成公司所訂之留職及復職個人績效標準條件時，依本條第(二)項既得條件之比例同時解除留職停薪當年度依任職天數計算及復職當年度依任職天數計算之限制股份；惟復職當年度未符公司

所訂之留職及復職個人績效標準條件時，復職當年度併同留職停薪當年度依任職天數計算之股份，本公司將一併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未任職天數計算之股份，本公司將分別於各年度屆滿時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未於屆滿三年期間內復職，留職停薪當年度依任職天數計算之股份，本公司將於第三年屆滿時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六、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一）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出售、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它方式之處分。

（二）本公司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擬交付信託，故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

員工獲配之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七、獲配新股之程序

（一）員工於同意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本公司將於增資基準日將有獲配之股數登載於本公司股東名簿，並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依本辦法將所有獲配之股份先行交付保管。

（二）本公司依本辦法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法辦理變更登記。

（三）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放作業細節，由本公司另行通知獲配股份之員工配合辦理。

八、稅賦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與之相關之稅賦，按當時中華民國之稅法規定辦理。

九、保密規定

員工獲配員工權利新股後，均應遵守保密規定，不得將相關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及相關權益)告知他人，若有違反之情事，本公司得就其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十、其他重要事項(含股票信託保管等)

（一）本辦法經董事會同意，並報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施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前如有修改時亦同。若於送件審核過程中，因主管機關審核之要求而須修正時，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嗣後再提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二）員工因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於既得條件達成前，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三）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件六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評估意見書

意見書委託人：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書收受者：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書指定用途：僅供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民國一一〇年私募普通股使用

報告類型：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證券承銷商評估意見書

評估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蔚廷

（本意見書之內容僅作為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0年4月21日董事會及110年6月3日股東會決議本次私募案之參考依據，不作為其他用途使用。本意見書依據迅杰科技所提供之財務資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資訊所出具，對未來迅杰科技因本次私募案計畫變更或其他情事可能導致本意見書內容變動之影響，本承銷商均不負任何法律責任，特此聲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四　月　二　十　一　日

一、前言

迅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迅杰公司)為擴大未來產品之銷售、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及因應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該公司考量資金募集成本之時效性及便利性，依「證券交易法」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有關有價證券私募相關事宜，董事會擬於中華民國 (以下同)110年4月21日決議在不超過8,000,000股之額度內，每股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以下稱本次私募案)，並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預計分二次辦理。

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四條第三項規定，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將造成經營權重大變動者，應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並載明於股東會開會通知，以作為股東是否同意之參考。承銷商評估意見說明如下：

二、公司現況及本次私募案計畫內容

(一)公司現況

迅杰公司成立於87年，主要從事積體電路開發設計研究、製造及銷售，其產品應用涵蓋NB行動裝置應用、周邊及消費性電子等。由於電子產業變化迅速，科技發展日新月異，迅杰公司積極提升研發量能以面對整體環境的挑戰，並與客戶緊密合作以期在激烈之競爭環境中掌握先機，持續深耕筆記型電腦之內崁式控制器相關研發及應用，積極鞏固現有客戶，穩健擴張營運業務觸角，開發多元電腦週邊產品與應用，並強化現有客戶之產品組合；在消費性電子產品方面，加強推廣利基型產品，如投入開發擴充電競相關產品，提高微控制器之功能及規格以利後續消費型電子產品的推廣開發，並藉由多角應用層面，加深與主要客戶的合作。公司持續調整體質以因應市場快速變動，未來仍以個人電腦相關產品為主軸，橫向開發多元應用，並加速新產品開發能力，提高產品品質、縮短交期及售後服務能力。

近年的中美貿易戰對全球經濟造成不可預期的衝擊，以及109年全球面臨COVID-19嚴峻公衛危機，全球快速蔓延的疫情影響甚鉅，供應鏈的運作改變、企業的營運模式調整、教育系統的衝擊、消費市場結構變化、人類生活習慣改變等，使得電子產業尤其是個人筆記型電腦相關行動裝置產品成為新生活中，不管是工作、教育或是娛樂方面都是不可或缺的重要物品。

茲將迅杰公司最近五年度之簡明財務資料列示如下：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動資產		860,083	849,430	929,214	839,990	832,3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22	16,138	11,980	8,854	12,509
無形資產		2,792	788	112	0	0
其他資產		10,796	12,714	12,618	17,864	28,086
資產總額		888,293	879,070	953,924	866,708	872,97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5,343	252,626	387,296	362,802	412,614
	分配後	145,343	252,626	387,296	362,802	412,614
非流動負債		2,155	1,350	33	2,316	20,00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7,498	253,976	387,329	365,118	432,620
	分配後	147,498	253,976	387,329	365,118	432,62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40,795	625,094	566,595	501,590	440,353
股　　本		749,767	749,767	749,767	749,767	749,767
資本公積		88,085	81,967	81,967	81,967	81,96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7,320)	(206,640)	(260,272)	(325,252)	(386,539)
	分配後	(97,320)	(206,640)	(260,272)	(325,252)	(386,539)
其他權益		263	0	(4,867)	(4,892)	(4,842)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40,795	625,094	566,595	501,590	440,353
	分配後	740,795	625,094	566,595	501,590	440,353

註1：該公司提供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516,275	496,929	516,391	559,933	636,513
營業毛利	137,369	123,902	119,868	121,352	145,920
營業損益	(97,936)	(94,763)	(82,666)	(61,635)	(25,5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303)	(15,287)	22,528	(3,618)	(35,786)
稅前淨利	(102,239)	(110,050)	(60,138)	(65,253)	(61,35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0,693)	(110,050)	(60,138)	(65,253)	(61,358)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00,693)	(110,050)	(60,138)	(65,253)	(61,3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75	467	1,639	248	1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7,418)	(109,583)	(58,499)	(65,005)	(61,23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0,693)	(110,050)	(60,138)	(65,253)	(61,35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7,418)	(109,583)	(58,499)	(65,005)	(61,23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元）	(1.34)	(1.47)	(0.80)	(0.87)	(0.82)

註1：該公司提供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二)本次私募案計畫內容

迅杰公司為擴大未來產品之銷售，並考量募集資金成本之時效性、便利性、發行成本及股權穩定等因素，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總額不超過8,000千股，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預計分二次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為訂定依據：

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該公司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依據。

三、應募人及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評估

(一)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之檢視

經檢視迅杰公司108年度年報、股東會議事錄及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資料，該公司董事會最近期選任於108年6月13日股東會進行全面改選，總計全體董事九席(含三席獨立董事)，自選任後至目前(110年4月)並未有董事變動情形，故未有「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四條第三項有關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之情事。

(二)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是否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

迅杰公司辦理私募之時間點將落於110年6月3日股東會之後，目前尚未洽定應募人，故未來辦理私募普通股所引進之策略性投資人是否將取得一定數量董事席次參與公司經營，因而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尚無定論。惟考量本次私募普通股對象為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之策略性投資人及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令，藉此取得穩定資金，將有利於公司未來營運發展。

該公司目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為74,977千股，依據公司規劃為改善財務結構，將於股東會後擬辦理減資用以彌補累積虧損，銷除已發行股份38,654千股，減資比率51.55449%，減資後股份為36,323千股。若本次擬私募股數上限8,000千股全數發行後，將佔私募後已發行股數44,323千股(預計減資後股數36,323千股加計私募8,000千股)的18.05%，在本次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持有一定股權比例下，故未來不排除該公司董事席次，有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之可能性。

茲就經營權若發生重大變動後對公司業務、財務及股東權益等之影響說明如下：

1.對公司業務之影響

由於該公司主要從事IC設計，產品應用於行動裝置、周邊及消費性電子等，惟該公司主力產品行動裝置如筆電、PC平板等受市場競爭激烈，尤其自2012年以來筆電市場一直處於底部徘徊，企業經營不易，近年受到終端市場需求結構性改變與美中貿易戰等影響，筆電市場發展朝向更多元的應用，而經過市場競爭之後，主導地位也明顯由台、美、中的大品牌廠商佔據。自2020年新冠疫情COVID-19的影響帶起宅經濟動能持續挹注，依據TrendForce調查顯示預估全球筆電出貨攀升到1.87億台，年成長14.4%，預計2021年全球筆電出貨達2.17億台，年成長22.5%，不管是換機或是新增需求，未來筆電的需求仍應持續成長，故該公司擬藉由辦理本次私募案招募資金，期擴大經營規模與多元發展，加強競爭力及拓展客源，對公司業務上應具正面效益。

2.對公司財務之影響

該公司由於經營虧損造成自有資金並非寬裕，因此本次私募案招募之資金將作為拓展未來新業務及產品銷售之營運資金需求，並考量募資時效性以及股權穩定等因素，尋求轉型契機，改善企業體質，以鞏固永續經營之基礎，進而提升公司營運競爭力，故該公司藉私募資金即時有效挹注下，對公司財務上應具正面之效益。

3.對公司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係以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基準計算價格以較高者為參考價格，並擬以實際發行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訂定之。考量企業永續經營及發展，本次擬透過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及因應其他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期以強化公司經營體質、有助提升整體股東權益。

(三)應募人之選擇及其可行性與必要性評估

1.應募人之選擇

依該公司擬於110年4月21日召開之董事會議案資料所載，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係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之策略性投資人及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令規定，該公司擬視市場狀況及需求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惟尚未洽定，實際應募人將於洽定後依相關規定辦理資訊公開，故其應募人之選擇方式應尚屬適切。

2.其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由於該公司營運產生虧損，為考量企業永續經營及發展，冀望透過私募方式引進對公司未來發展有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共同達成公司長期發展目標，確保公司長遠發展無虞，故本次擬尋求適當之策略性投資人，期有利於該公司提升研發量能、擴大未來產品之銷售並注資充實營運資金，可提升營運效益、降低生產成本、強化產業地位、提升產品銷售數量，強化財務結構，並提高公司長期競爭力，對於股東權益實有正面助益。

故該公司本次藉由辦理私募以強化公司經營體質、提升整體股東權益，因此本次私募案應募人擬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應有其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四、本次私募案之必要性及合理性評估

(一)適法性評估

迅杰公司109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顯示本期淨損61,358千元及累積虧損386,539千元，故不受「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三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最近年度為稅後純益且無累積虧損者不得辦理私募有價證券之限制。

(二)不採用公開募集的理由及辦理私募之必要性

自2020年受到新冠疫情影響，使中國及全球市場經濟放緩，但隨著疫情發展帶動的居家工作、遠距學習等終端需求，使得電子資訊產品供不應求，也驅動半導體產業成長，尤其台灣位居全球半導體群聚製造重鎮，更凸顯相關業者的關鍵性與不可或缺，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WSTS;World Semiconductor Trade Statistics)預估，2020年半導體市場增長至4,331億美元，較2019年成長5.1%，展望2021年由於5G基礎建設帶動及應用起步、AI、物聯網、雲端伺服器等，使高效能運算(HPC)等技術釋放創新，半導體將扮演關鍵核心技術，未來終端電子產品更加AI智慧化，成為驅動半導體產業發展的主要推動力，預計2021年全球半導體市場產值可成長至4,694億美元。

為因應市場需求，該公司積極調整體質，尋求提高公司整體競爭力，降低景氣波動之經營風險，惟目前公司營運資金並非充裕，因應新產品推出增加資金需求，倘若該公司持續向銀行借款支應正常營運所需資金，將導致利息費用不斷增加進而侵蝕營運獲利之情形，或以公開募集方式籌資，以近年經營呈現累虧情況，不易獲得一般投資人青睞，使其資金募集計畫之完成存有不確定性。如採私募普通股，資金籌措相對具迅速簡便之時效性，並可避免過於依賴金融機構借款，以及提高資金靈活運用空間，對未來營運及獲利具有正面效益，故該公司本次採行私募普通股方式，應有其必要性。

(三)辦理私募之合理性

經查閱該公司所擬具本次私募案之董事會議案資料，其議案討論內容、定價方式及私募特定人之選擇方式，以及預計辦理私募次數、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等，皆符合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該公司本次私募案擬提報110年6月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且亦將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在股東會召集事由列舉私募有價證券相關事項，經評估其辦理程序尚屬適法。

由於該公司目前主要之融資管道為金融機構，為降低對金融機構的依賴度，面對未來若遇金融政策緊縮可能使公司面臨額度縮減之限制，且為避免公司暴露於流動性不足之風險，擬藉由本次私募案預計募得長期穩定的資金以改善公司財務結構，節省利息支出，以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增加資金靈活運用彈性，對該公司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其預計效益應尚屬合理。

本次私募除可取得長期穩定資金外，其與公開募集相較私募普通股有三年不得自由轉讓之限制，可確保該公司與所欲引進策略投資人長期合作關係，並提升該公司跨入新產品或業務機會之可能性，有助於其未來營運之發展，且本次私募認購價格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綜上，本證券承銷商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認為迅杰公司辦理本次私募案尚有其必要性與合理性。